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武汉长江创富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 13,139,47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4.55%）的股东武汉长江创富投资有限公司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2,890,57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00%），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武汉长江创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创富”）关于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长江创富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13,139,472	4.55%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减持原因：企业经营需要
- 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配股取得的股份
- 减持数量及占比：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减持数量不超过 2,890,57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

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若计划减持期间内出现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

5、减持期间：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6、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7、长江创富所做承诺：“计划长期持有公司股票，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 2 年内，若公司股价不低于发行价，可能根据本公司资金需求，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协议转让等方式每年减持不超过届时持有公司股份的 25%”。

截至本公告日，长江创富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亦未违反上述承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长江创富将根据市场情况、资金需求情况及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计划是否实施以及是否按期实施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2、长江创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方胜玲女士控股的企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长江创富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长江创富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6日